

2025 62

项目编号: ZX2025-08-34

2025 年度福彩投注站 运营环境监控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 陕西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乙 方: 陕西天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11 月

甲 方： 陕西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地 址： 西安市未央路副 102 号

电 话： 029-65652538

乙 方： 陕西天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西路雁塔寺街 19 号 2 号 101 室

电 话： 029-85452555

2025 年度福彩投注站运营环境监控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ZX2025-08-34），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陕西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陕西天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 2025 年度福彩投注站运营环境监控服务，并接受了乙方以价格人民币柒拾捌万柒仟元（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本合同条款如有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以甲方权益最大化为准。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2.1 合同条款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为本合同中所列出的设备提供约定的服务；

2)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考核，并根据考核的结果要求乙方改进；

3) 甲方发现乙方服务人员不遵守甲方工作场所规章制度，或乙方服务人员技能不能满足服务的需要时，经过与乙方核实后，有权要求乙方替换合格的服务人员；

4) 在乙方依据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时，甲方应当给予必要的配合，包括但

不限于服务现场准入、服务文档确认等；

5) 若在服务过程中造成甲方及其他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6) 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7) 甲方负责协调乙方工作过程中与本项目有关单位的配合问题。

第二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保障甲方服务的设备系统稳定运行；

2) 乙方保证所安排的技术人员具备合同约定服务所必须的技能或获得相关认证，工作态度认真负责，在项目执行中能与甲方正常沟通；

3) 乙方定期对甲方设备系统进行预防性检查，并向甲方提供检测报告；

4) 乙方对服务过程中的技术文档应妥善保管，对于服务过程中的设备存在人为损坏或丢失的情况如实记录，并经双方人员签字确认；

5) 乙方在服务中接受甲方的监督，与甲方通力合作，接纳甲方的合理建议，提高服务质量；

6)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发现非本合同服务范围内的软硬件问题导致系统出现故障，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在获得甲方的许可和费用确认后另行处理；

第三条 验收

1) 服务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2) 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若乙方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甲方将拒绝验收。

3) 验收依据：附件 2 服务质量考评办法。

第四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不存在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行为。在涉及到对第三方知识产权使用时，乙方保证已通过转让获得该所有权或者获得了所有权人或其他权利人的合法授权；

2) 在服务过程中接受技术资料的一方承认并尊重提供方对该资料的知识产权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不得非法披露、侵占、损害提供方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3) 在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新知识产权, 归双方共有, 任何一方均可依据本合同获得非独占的、永久的使用权, 有权在此知识产权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技术服务所涉及的软、硬件不得侵害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如因此而影响甲方正常业务或造成其他损失, 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5)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使用的本合同签订前已经存在的或履行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成果,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图纸、各种说明书、测试数据资料、计算机软件、技术诀窍以及其他技术文档, 知识产权归属原权利人所有。

第五条 保密

1) 甲乙任何一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对方的保密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前述知识产权信息、技术资料、技术诀窍、业务经营信息、内部管理方法、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其他与企业经营相关的信息, 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 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者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本合同终止后, 一方将立即归还从对方处获得的一切保密信息, 或者以对方认可的方式进行销毁。

2) 保密期限不受本合同期限的限制, 在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信息合法公开前, 保密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第六条 联系人

双方确定,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 王恩泽 为乙方代表项目联系人(身份证号: 610103199602193217、联系电话: 18066957119)。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 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七条 服务质量保证

乙方实施的项目及服务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全面满足项目内容及要求, 未明确要求的内容, 须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或以甲方的补充要求为准。。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 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 7 日内通知本合同的其它方, 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 14 日内向其它方提供相关不可抗力证明。

2)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 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 60 个日历日或以上时, 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利终止本合同, 并书面通知对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提供的维保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或附件一中约定的质量标准的, 每发生一次, 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同时乙方应当承担继续维修保护的责任。

3) 除乙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影响外, 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金额的, 每迟延一天, 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迟延付款部分金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4) 甲乙双方均同意, 对于本合同项下的双方的违约责任承担, 均以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为限。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 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达不成一致时,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变更、终止

本合同签订后,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 双方可协商一致, 履行完相应交接手续后, 解除本合同。

第十二条 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将自合同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7]份, 甲方持有[4]份, 乙方持有[2]份, 监督方持[1]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签订后, 如需对合同进行修改, 可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来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3) 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投标文件和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服务清单

附件 2—服务质量考评办法

3、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3.1 服务期限及服务费用：

本合同的服务期为一年，乙方设备安装完成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始服务期；服务费为¥787000.00 元，即人民币柒拾捌万柒仟元整。

3.2 付款方式：在每次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服务普通发票。若乙方出具的发票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直到乙方出具合格发票为止，因此导致甲方迟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2.1 甲方在与乙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40%，即¥3148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肆仟捌佰元整）；

3.2.2 服务期满半年，乙方提供符合甲方服务要求的《半年度服务报告》后，甲方在 30 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40%，即¥3148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肆仟捌佰元整）；

3.2.3 服务期满后，乙方提供符合甲方服务要求的《年度服务报告》后，甲方在 30 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20%，即¥1574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柒仟肆佰元整）。

3.2.4 项目完成后，乙方将全年运维报告和相关过程材料提交至甲方，组织第三方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服务质量考核结果，作为尾款合同总价的 20% 的支付依据。

- 1) 考核结果达到 95 分（含 95）及以上，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 2) 考核结果达到 90 分（含 90）-95 分，支付合同总价的 15%；
- 3) 考核结果达到 80 分（含 80）-90 分，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 4) 考核结果低于 80 分，不予支付合同尾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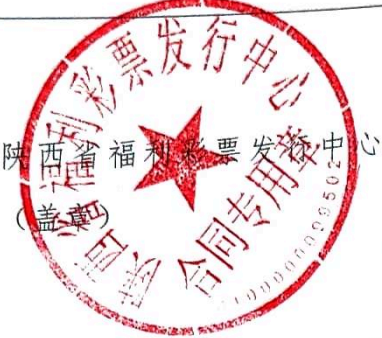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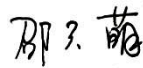
3.3 上述款项由甲方汇入本合同乙方指定账户，乙方账号信息如下：

户 名： 陕西天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 37000 25109 2000 35168

开户行：工商银行西安市朱雀大街支行

4、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监督方:
		
地址: 西安市未央路副 102 号 23 层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西路雁塔寺街 19 号 2 号 101 室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全权代表: (签字) 	全权代表: (签字) 	全权代表: (签字) 
电话: 029-65652538	电话: 029-85452555	电话: 029-88110800
传真: 029-65652536	传真: 029-85452555	传真: 029-88110800
日期: 2025 年 11 月 7 日	日期: 2025 年 11 月 7 日	日期: 2025 年 11 月 7 日

附件 1：服务清单

本次服务针对陕西全省市、县、乡 1600 个福利彩票投注站提供安防监控及运营服务。提供对现有安防监控的服务中的软硬件需与现有监控平台进行对接，保证信息数据完全兼容。

1. 视频监控服务

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 1600 个站点地址三个月内安装完成，安装设备参数：

名称	参数描述	数量
标准 监控	1. ≥ 400 万像素, 1/2.8 英寸 CMOS, 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440$ 2. 支持 H. 265、H. 264 编码, 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 3. 支持红外补光, 支持双光全彩夜视 4. 具有移动侦测录像功能, 支持人形侦测报警 5. 视频储存 ≥ 7 天 6. 具备 10M/100M 自适应网口, 支持 PPPoE 网络协议 7. 支持有线无线双联网方式 8. 内置 1 个降噪麦克风, 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接口协议支持 GB28181 协议等 9. 内置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插槽, 最大支持 512G 存储卡 10. 支持 9V 或 12VDC 供电, 支持 $\varnothing 5.5\text{mm}$ 圆口电源接口类型 11. 水平转动角度 ≥ 360 , 垂直转动角度 ≥ 145.8 12. 内置扬声器, 支持电动云台旋转 13. 设备需支持相关 AI 功能算法扩展功能需求 14. 支持一键通话功能	1600 路

投注站监控安装计划

阶段序号	阶段名称	时间范围	核心任务	覆盖区域	覆盖数量
1	前期筹备阶段	11月10日 - 11月17日	1. 完成各投注站点位信息收集与确认 2. 设备订货、到货安排 3. 对安装人员进行安装调试操作规范培训	-	-
2	中心设备部署阶段	11月18日 - 11月21日	开展中心端设备安装、部署及调试工作	-	-
3	西安市点位安装阶段	11月22日 - 1月20日	完成片区内所有投注站点监控设备安装调试	西安市	740
4	陕南片区安装阶段	11月22日 - 12月16日	完成片区内所有投注站点监控设备安装调试	商洛市	62
				安康市	80
				汉中市	100
5	关中片区安装阶段	11月22日 - 1月14日	完成片区内所有投注站点监控设备安装调试	宝鸡市	11
				铜川市	34
				渭南市	144
				咸阳市	151
				西咸新区	44
				杨陵区	15
6	陕北片区安装	1月15日 - 2月6日	完成片区内所有投注站点监控设备安装调试	延安市	50
				榆林市	169
7	整体收尾及资料整理阶段	2月6日 - 2月16日	1. 全区域安装收尾与综合调试; 2. 资料整理归档; 3. 配合甲方完成验收。	全区域收尾验收	
备注	1. 因极端天气等不可抗因素影响施工时, 在甲方同意后施工工期顺延。 2. 各地市具体安装数量, 根据地市站点实际情况具体调整。				

2. 销售网点安装实施服务

乙方在安装实施过程中根据销售网点的实际情况进行施工, 具体安装要求涉及多个方面, 包括选址、高度、角度、网络、电源等。

2.1 覆盖范围: 确保摄像头能清晰覆盖目标区域 (销售网点电脑终端设备区), 避免盲区。

2.2 安装高度与角度: 建议高度 2.5~3 米, 俯视角角度 10°~30°, 避免过

高导致人脸识别模糊。

2.3 安装固定:可根据销售网点实际情况采用壁装、吊装或立杆安装,确保支架承重 $\geq$ 摄像头重量的1.5倍。

3 运营服务

3.1 安装站点调整服务

乙方需根据采购人对平台地址变更、彩票销售网点新增、移机、退机等工作安排,提供相应监控设备的装机、变更及二次安装调试服务。

在拆装移机过程中要确保监控设备配件齐全、功能完好,二次安装调试服务要求不低于前述销售网点安装实施服务的标准。

乙方需直接管理好所服务的监控设备,如遇损坏、丢失等情况,提供同样配置的设备替换。

3.2 日常运行维护

当全面、持续、细致地负责各销售网点视频监控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所有视频监控设备能够长期、稳定、可靠地运行,最大限度发挥设备的使用效益和安全防护作用。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工作巡检、清洁及整理

乙方需对各个站点的视频监控设备进行日常巡查,定期检查设备外观、运行情况,并对主机、摄像头等进行适度的清洁、除尘和整理,确保设备在一个干净整洁的环境中运行,减少因灰尘、杂物等因素造成的潜在故障。

2) 存储与运行状态检查

应定期检查各站点监控主机及存储设备的使用率和运行情况,发现异常情况要第一时间形成报告提交,并提出初步处理意见。对于设备主机,需定期进行清理,如清除内部积尘,确保散热良好,以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3) 系统功能检查与测试

需对整个系统的各项功能进行周期性测试,包括画面采集、回放、远程访问等功能,确保系统的整体性和功能完整性。任何测试中发现的异常均需记录并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4) 网络与传输线路检查

应全面检查各站点网络传输线路及相关设备的运行情况,确保网络通畅稳定;

同时检查所有监控设备的运行状态，确认其功能是否正常，是否存在卡顿、延迟、断连等现象。

5) 系统参数优化与调整

根据实际情况，对系统的相关参数进行合理调整和优化。针对发现的问题或运行中的不足之处，及时进行参数修订和功能优化。

6) 运行记录与档案更新

在参数调整或设备维护完成后，需做好详细记录，并对视频监控类设备的运行状态、最新参数等信息进行更新和归档，以便实现可追溯、可检查、可比对的管理目标。

4 服务与支持

4.1 培训及指导服务

在设施布设的地点，为使用监控设备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与操作指导，确保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基本使用和常见问题处理。

4.2 全流程配套服务

乙方需负责监控设备的库存管理、系统灌装、参数配置、现场施工布设以及设备回收等环节，提供一站式、全流程的技术与实施服务，确保系统从建设到运行的完整闭环。

1) 操作手册编制与下发

应结合现场实际实施情况，编写详细、规范、易懂的设备使用操作手册，并在完成后下发至各个投注站点，保证每个使用人员都能方便查阅和学习。

2) 巡检记录与优化建议

乙方需对所有配备监控设备的投注站点进行定期巡检，并形成完整的巡检记录。根据实际情况，还应主动提出优化方案，为甲方提供改进设备使用效率和运行稳定性的可行建议。

3) 设备更换与保障

服务期间如有设备损坏或失效，乙方须无偿提供同等或更高规格的替代设备进行更换，确保系统不因单点故障而受到影响。

4) 设备拆装与签字确认

随着投注站点的新增或淘汰，承担设备的拆卸、安装和重新布设工作，并严

格按照流程完成业主签字确认。

5) 部署台账与阶段汇报

乙方需建立详尽的设备部署及安装台账，并按照规定阶段向采购方上报，保证整个服务过程透明可查、责任明确。

5. 巡检要求

乙方须在维保服务期内，按要求向采购方提交《月度巡检报告》和《年度巡检汇总报告》。

《月度巡检报告》应在每月巡检完成后提交，《年度巡检汇总报告》应在年末年度巡检完成后提交，用于全面反映系统设备运行及维保工作的落实情况。

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日常维护记录：全面记录日常巡检、维护操作、问题发现及处理情况；

安装记录：记录新增设备安装、替换、调整及相关施工情况；

监控恢复记录：记录监控异常点位的处置情况，包括恢复过程、处理方式和成效。

6 服务响应与时效要求

6.1 服务请求流程

供应商应建立一套合理完善的服务请求流程，明确服务申请、问题响应、任务分派、处理反馈、验收确认等环节，做到环环相扣、责任到人。

6.2 响应与处理时效

在接到服务请求后，供应商应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响应，并向采购方提供初步解决方案；在3至5个工作日内完成处理，对设备问题进行彻底修复或替换，确保监控设备的正常使用。

附件 2：服务质量考评办法

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服务要求和验收标准为核心，围绕系统在线率、安全性、服务规范性、及时性、有效性及履约完整性开展量化考核，兼顾过程监督与结果评估，确保服务质量达标。

一、系统在线率与安全运行考核（30 分）

为保证全省投注站监控系统持续稳定运行，对系统在线率及运行安全情况进行重点考核：

- （一）系统平均在线率 100%，为满分；
- （二）系统平均在线率 90%（含）—100%之间，扣 5 分；
- （三）系统平均在线率 80%（含）—90%之间，扣 10 分；
- （四）平均在线率低于 80%，该项不得分；
- （五）如因乙方维护不当导致单个点位连续离线超过 48 小时，经核实属实的，每次扣 2 分；
- （六）全年系统运行安全无重大事故，如发生系统宕机、数据异常或视频传输中断等情况，经及时修复并未影响整体服务连续性的，不扣分；若因不可抗力或网络外部原因造成中断，不计入考核扣分范围。

说明：无扣分情形的，该项得满分。

二、技术服务与保障能力考核（70 分）

（一）服务机制与响应时效（20 分）

1. 乙方在甲方所在地设立服务机构，配备不少于 2 名常驻专业人员，保障工作日 8 小时现场服务与 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10 分）
2. 在接到服务请求后，乙方应在 1 个工作日内完成响应，并向甲方提供初步解决方案；在 3 至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处理，对设备问题进行彻底修复或替换，对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延时不计入考核。（10 分）

（二）系统升级与功能优化（25 分）

1. 按甲方需求开展软件更新与功能优化，常规升级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新模块开发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按时提交记录及验收资料。（10 分）
2.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编制并上线数据报表、运行分析或业务统计报表，资料齐全、响应及时。（5 分）

3. 按甲方活动计划完成促销工具升级、参数调整及清算工作，确保功能稳定、数据准确。(10分)

(三) 系统运维与巡检管理 (25分)

1. 每月执行一次巡检，形成详细记录，确保设备运行稳定、网络通畅、视频清晰。(7分)

2. 每年开展一次深度巡检并提交《系统运行分析报告》，包括服务器状态、日志审计、存储使用及改进建议。(6分)

3. 节假日停销或跨年期间，按甲方要求完成系统开停机保障及操作记录。(3分)

4. 测试系统运维：提供测试环境建设、同步及维护记录，确保测试系统与正式环境一致。(3分)

5. 每年进行系统漏扫和渗透测试，排查梳理安全隐患，提交整改报告。(3分)

6. 每年提交综合运维报告，总结运行状况、问题处理、优化成果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3分)

(四) 常规管理与沟通协调 (10分)

1. 建立完善的设备台账及服务档案，确保资料完整、信息更新及时。(3分)

2. 每季度与甲方组织例行沟通会议，主动汇报系统运行及改进计划。(2分)

3. 对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必要培训及操作手册，确保甲方能熟悉日常使用。(3分)

4. 积极配合甲方检查及第三方审计工作，问题处理及时、反馈规范。(2分)

三、考核结果与尾款支付标准

考核结果作为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尾款的重要依据：

1. 考核结果达到 95 分（含 95）及以上，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2. 考核结果达到 90 分（含 90）-95 分，支付合同总价的 15%；

3. 考核结果达到 80 分（含 80）-90 分，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4. 考核结果低于 80 分，不予支付合同尾款。